

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彥秀
電話：03-8227171#304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lyssio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802485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花蓮縣公務人員協會函 (376550000A_10802485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花蓮縣公務人員協會會員入會申請書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公務人員協會108年11月6日花公務協字第108000000050號函辦理。（檢附原函及其附件1份）。
- 二、有關新會員入會請填妥入會申請書送交該協會，通知審查同意入會後繳納入會費100元及常年會費100元；原107年度前已入會在案者，僅需繳交常年會費100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108/11/12



1080004824